昌岗街道党工委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工作方案

各党（总）支部：

根据《广州市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工作方案》和《海珠区整顿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街实际，关于整顿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部署，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升组织力为核心，以加强基本组织、基本制度、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保障建设为重点，聚焦社区、联社党组织存在的弱化、虚化、边缘化突出问题，强弱项、补短板，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赢脱贫攻坚战、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胜利、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基本原则。要坚持问题导向，精准确定软弱涣散社区、联社，找准每个社区、联社的突出问题。要坚持分类指导，根据不同类型的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因地制宜，做到一社区（联社）一策，整体推进。要坚持久久为功，有恒心定力，不换频道，全面持续整顿。

（三）主要目标。通过整顿工作，使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战斗力全面提升，基层党建质量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到2020年，全街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整顿工作全面完成。

二、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排查整顿对象

街道党工委统筹对接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农村基层正风反腐工作以及环境整治工作，对所有社区、联社认真开展“拉网式”全面排查，精准确定整顿名单。

（一）查找班子建设问题。结合社区、联社换届“回头看”专项工作和社区党委选举工作，重点整顿党组织书记政治素质差、组织动员能力弱、带领致富能力不强，办事不公、管理混乱的社区、联社；“两委”班子长期不团结、领导核心作用不强、组织生活不正常的社区、联社。（民政科、农管科牵头，党政办、纪检监察室配合）

（二）查找涉黑涉恶问题。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整顿发生过重大群体性事件，突出问题仍未得到根本解决的社区、联社；宗族宗教宗派和黑恶势力干扰渗透，党组织负责人或“两委”干部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社区、联社。（综访科牵头，党政办、民政科、农管科、纪检监察室配合）

（三）查找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重点整顿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挪用扶贫资金、建设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腐败问题频发、违纪违法案件线索突出的社区、联社。（纪检监察室牵头，党政办、农管科配合）

（四）查找集体经济发展和“三资”管理问题。重点整顿红色资源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三资”管理混乱、集体资产被侵占、集体资产流失的社区、联社。（农管科牵头，党政办、纪检监察室配合）

（五）查找信访维稳问题。重点整顿反复到京、到省、到市、到区上访，信访历史积案长期得不到解决的社区、联社。（综访科牵头，党政办、派出所、联星联社配合）

（六）查找涉地问题。重点整顿“村改局”“城中村”土地矛盾纠纷多、情况复杂、问题突出的社区。（综访科牵头，党政办、农管科配合）

三、坚持选优配强，配齐整顿工作力量

（一）实行街道党工委书记挂点指导

重点社区、联社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挂点负责。其他社区、联社由街道分管领导挂点联系。街道党工委书记切实履行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挂点联系工作做到整顿目标、责任、问题、措施“四清楚”。坚持整顿工作方案、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名单、整顿项目资金、整顿工作年度总结“四必审”。实现工作“四必到”：即阶段性调研督导必到，为全体党员上党课必到，社区班子组织生活会必到，年度部署总结会必到，积极组织带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群众做好整顿工作，把联系点变成示范点。

（二）选优配强驻社区、联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

1．选派第一书记。按照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的原则，由区委组织部从区、街党政机关、企事业等单位中，选拔思想政治好、道德品行好、组织能力强、有培养前途、愿意和适合为基层工作服务的优秀处级干部担任社区、联社第一书记，其他社区、联社选派科级干部担任第一书记，做到选派第一书记全覆盖。

2．选派工作队员。每个软弱涣散社区、联社都派驻工作队，队员由街道统筹选派，结合当前重难点工作选派近年新招录的优秀年轻干部。

3．压实工作责任。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重点履行四项职责：一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积极开展基层党建铸魂补钙、头雁培育、羊城先锋、达标创优、基础保障等行动，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推动实施乡村振兴。帮助联社“两委”制定、实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计划，协助组织落实项目、资金，大力发展产业经济，增加集体收入。三是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推动社区、联社党组织加强对各类基层组织的领导，提高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水平，修订乡规民约，持续深化基层治理专项整治，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四是为民办事服务。每年针对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为群众多办好事实事，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提升党组织形象。

（三）发挥老干部作用

从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退出领导岗位的党员干部中，选聘一批爱家乡、懂党建、善领导、身体好的同志担任驻社区党组织书记或党建指导员，时间一般为3年，按规定给予适当补助。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发挥“五大员”作用：一是抓班子带队伍的指导员，帮助指导社区、联社党组织提升党组织组织力，完善日常管理决策制度，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二是出思路献计策的参谋员，围绕存在的主要问题，帮助找准发展方向、发展思路、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三是上项目争资金的策划员，挖掘本地特色，利用自身优势，帮助争取资金跑项目，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四是办实事惠民生的服务员，结合实际，为基层群众办实事、好事，为社区、联社公益事业作贡献。五是广推荐中引导的宣传员，主动对外宣传家乡发展变化，广泛推介家乡资源产业，引导在外创业的成功人士返乡创业投资。

四、坚持因地制宜，聚焦解决突出问题

（一）巩固社区、联社党组织在基层组织和一切工作中的领导核心地位。对照党章和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要求等，对社区、联社党组织任务执行、作用发挥情况进行自查自纠。坚持社区、联社党组织对辖区内其他基层组织和各方面力量的全面领导，积极推动联社党委书记、党委班子成员兼任或党员担任联社、经济社社委负责人，提高社区居委会、联社社委会成员、社区居民代表和联社社员中党员的比例。制定社区、联社党组织工作规程，建立社区、联社党组织与社区居委会、联社社委会、居民小组、联社监督委员会的小微权力清单，建立社区、联社基层组织向党组织报告工作的制度。建立健全社区、联社党组织讨论决定重要工作的机制，凡涉及“三重一大”问题必须首先提交党组织讨论决定。规范社区、联社“两委”办事制度，加强党组织对服务群众资源的整合利用，上级提供给社区、联社的公共服务和资金项目，应以党组织为主渠道落实，好事让基层党组织办，好人让基层干部做。

（二）强化社区、联社党组织书记的选拔培养管理考核。以社区、联社为单位逐个摸排、分析研判，制定工作方案，坚决撤换调整不胜任、不合格、不尽职的党组织书记，并于今年10月底前完成调整工作。在联社实施“党员人才回乡计划”，通过群众推荐、谈话推荐以及自荐等方式，重点从本联社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创业致富带头人、返乡大学生和退休干部的优秀党员中选拔联社党组织书记人选，坚持因地制宜、一社一策、精准匹配，明确岗位对应的基本要求、能力素质和配备标准，结合人选的实践能力、发展潜质、性格特征、专业特长，缺什么人就选什么人，报区委组织部备案后，将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人选拔出来；没有合适人选的，可以从机关或企事业单位选派优秀党员干部担任党组织书记。建立党组织书记后备队伍，从带富能力强的社员、复员退伍军人、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医生教师、返乡大学生等优秀党员中培养选拔书记后备干部，担任联社党组织副书记或委员，加大培养使用力度，适时选拔为党组织书记。注重选拔机关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社区优秀干部担任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分级全员轮训，举办区级培训班，重点培训软弱涣散社区、联社“两委”班子成员及其后备干部，全面培训社区、联社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人才。严格社区、联社“两委”干部管理考核。研究制定社区干部管理考核办法，实行社区、联社党组织书记由区委组织部备案管理，加强社区、联社党组织书记因私出国（境）管理。街道党工委每年对社区、联社“两委”干部进行年度考核，与补贴待遇挂钩。

（三）加强党员发展管理监督。发展党员工作实行“社区、联社培养街道管理”，探索建立公开评议发展对象的机制，发展数量适当向社区倾斜，原则上每个社区、联社每年都要发展新党员，注重从优秀青年中发展党员。实施党员分类管理，对老弱病残党员，主动上门宣讲政策、传达精神和做好服务，加强党内关怀帮扶，发挥他们在关键时刻的正向引导作用；对外出务工经商党员，明确要求其每年至少参加1次培训，参加1－2次会议或主题党日活动，并带头支持本联社征地拆迁、乡村振兴等大事，发挥先锋引领作用；对在家无职党员，设立责任、服务岗，加强

教育引导和支持帮扶，鼓励其在执行政策、服务群众、创业致富、扫黑除恶、维护稳定、弘扬文明、乡村振兴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四）推动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把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作为加强联社党建的重要任务，以集体经济薄弱联社为重点，街道制定工作计划，加强统筹领导，做到方案到联社、责任到联社、措施到联社，引导支农、扶贫、产业等各类项目资金投向集体经济项目。推动联社、经济社党组织把党员、群众和各方面力量组织起来，因地制宜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增强造血功能，将联社、经济社两级集体资产、资金、资源纳入农村“三资”平台管理，依法依规依章清理清理不规范经济合同，依法依规推进废止、重签、竞投标工作。鼓励以自主开发、合资合作、出租入股等方式盘活资源，引导发展现代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社区养老、物业租赁等项目，整合利用集体资金、政府帮扶资金、接受捐赠资金等，通过入股或者参股龙头企业、优质公共服务项目等形式发展集体经济，努力实现社员致富、集体增收，增强党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执政的经济基础。

（五）高标准建设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按照党建元素庄重、功能设施齐备、环境氛围优良、党员群众满意的原则，采取新建、扩建、修建等方式，彻底解决社区、联社基层党组织办公场所和党群活动阵地缺、小、旧、陋的难题，建立集公共服务平台、办公场所、活动场所、服务群众场所于一体的社区、联社党群服务站，全面完成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的阵地建设。按照省、市、区的部署要求落实好社区、联社“两委”干部补贴、办公经费、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和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等经费保障。

五、坚持久久为功，落实考核督导机制

（一）建立动态排查机制。全街不定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的比例，用3年时间集中整顿。2018年上半年，确定整顿对象，明确工作措施，实施精准整顿；2019年，巩固整顿成果，对标整改提升；2020年底，进行全面考核验收。整顿实行动态管理，对新出现的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即时列入整顿对象。

（二）建立考核验收机制。将整顿软弱涣散社区工作作为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要制定软弱涣散社区党组织整顿考核指标，实行一年一考核，三年一总考。整顿好的社区，经挂点领导同意后，由整顿单位提出申请，市、区委组织部及时联合验收销号，建立整顿工作档案，并将考核结果予以公布。

（三）建立督查机制。街道党工委督导检查整顿工作。重点看整顿对象排查、问题查找、第一书记选派、整顿措施是否精准；挂点领导、第一书记、工作队工作情况、工作效果；党员、群众对整顿工作的认可度、满意度。每年对本地整顿工作情况开展一次自查，形成自查报告，向区委组织部报告。

（四）建立激励问责机制。对完成整顿任务，三年总考被评为优秀的软弱涣散社区、联社党组织，省市区安排专项党费给予奖励。第一书记任职期满，按干部管理权限由派出单位会同组织部门进行考察，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对任职期间表现优秀的干部，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对不胜任的第一书记及时“召回”调整，工作不认真、不负责的给予批评教育，造成不良后果的严肃处理。对考核不达标的社区、联社，通过通报、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督促挂点领导、第一书记和上级党组织限期整顿。对应报未报导致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的、违法违纪案件频发的、三年整顿任务没有达标的，视情形对社区、联社党组织书记给予问责。

（五）建立统筹协调机制。高度重视，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

用，党工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系统总结经验做法，及时宣传推广典型，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完善整顿长效机制。

中共昌岗街道工作委员会

2018年7月25日